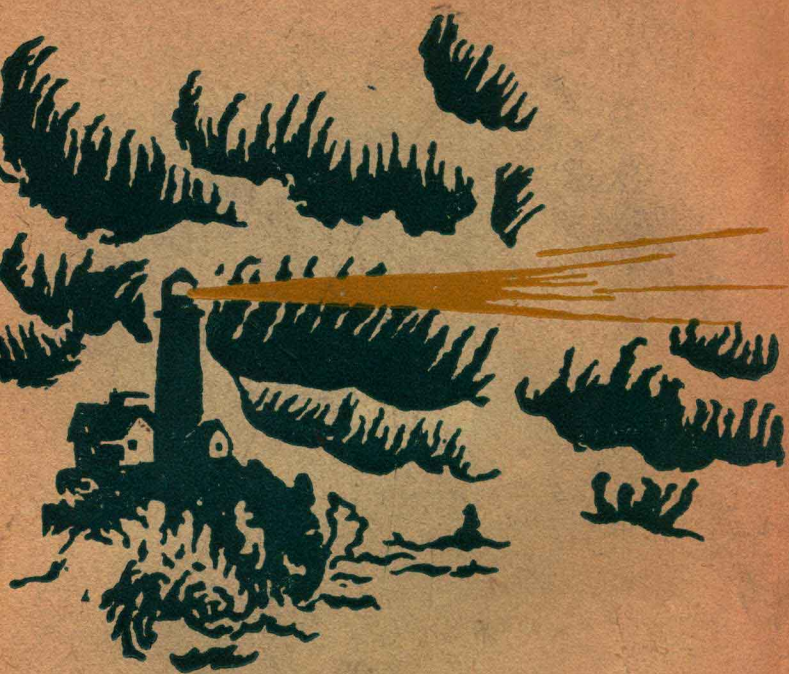




變轉

著 菲 靈 洪

A decorative rectangular border surrounds the text. The top corners feature clusters of leaves. The sides are decorated with small, stylized plant motifs. The bottom corners show stylized trees or bamboo stalks, and the bottom edge has a wavy line pattern.

轉 變

著 菲 靈 洪

行 印 館 畫 圖 東 亞

版 權 所 有

轉 變

中 華 民 國 十 七 年 九 月 出 版
中 華 民 國 廿 九 年 十 二 月 七 版

著 者	洪 靈 菲
發 行 者	亞 東 圖 書 館
發 行 所	亞 東 圖 書 館 上海虞洽卿路 四七五弄六號
分 售 處	各省各大書店
實 價	一 元 二 角

一千九百二十年夏天。頑固的中國的一個農村。村離熱鬧的S埠，約莫一百里的光景。未經騷擾的平靜佈滿全村。中午，炎陽驕照下的沉默，悠沉沉地像未經人類踐踏過的 Dream Land 一樣。村外池塘，水草照着細長的影。一個肥的螃蟹偶然用牠的巨螯銜着這柔細的草葉一下，兩下，便又匆匆地蕩到他處去了。

村裏的狗因為太愛靜了，所以大都埋着頭睡；只有一隻有點英雄慾望的

癩皮狗在那兒揚着頭狂吠。母雞許多垂着兩翼，把頭鑽入翼裏面去。全村只是被沉默佔領着。

在這村裏，有一家中戶人家。家主是個小商人。他有人生所應有的一切工具，——老妻，兒子，住屋等等。他的住屋是坐西朝東，一廳二房，左手旁毗連一間廚房。

這時，在這毗連廚房的一間房中，有兩個青年男女在依偎坐着。這男的約莫是二十歲的光景，瘦稜稜的臉龐，顯然地爲情慾所激動而漲紅。他的態度很斯文，一眼便可以斷定他是個多愁善感的人物。那女的，年紀好像比他輕了一些——約莫是十七八歲的樣子。她的身材稍爲豐滿了一點，一雙媚眼，十分迷人；她的像櫻桃一般的小口時常溢着一種嬌怯的微笑。她的態度好像浮士德劇中的瑪甘淚一樣，全身都表現着貞靜而蘊蓄着的美。她穿着一

套農村中流行的深藍色洋布衣服，臉色像桃花一樣嫩紅，髮漆黑而散亂。

他和她同坐在一隻廣不盈尺的小木椅上。小木椅前擺着一隻尺多來高的木橈。那木橈的面積約莫一尺見方，是他們所共有的書牀。這牀上放着一份筆墨紙硯，那男的肉貼肉地坐在女的後面搭着她的右手教她寫字。

這種功課，大概他倆都還感到有興味吧。那女的時常轉過頭來向着男的望，兩人的臉上都溢着甜蜜而羞怯的微笑。男的頭部幾乎全靠在女人的肩上了，他的兩隻灼熱的眼睛儘睜着女人的粉頸發呆。他有時因此失神了，拉着女人的手在紙上畫着一條大蚯蚓，引得彼此都笑了。全村是籠罩在靜默裏面的；他倆也是籠罩在密脈的，陶醉的，不能透氣的混亂狀態裏面的。

『叔叔！這樣學習下去，不知道到那個時候才會白手寫字呢？（白手，不用臨摹，不用被人家拉着手寫的意思。這是他們的方言。）』

『嫂嫂！很容易不過的！包你一兩個月便可以成功；因為你是個格外聰明的人呀！』

『聰明？我才是蠢貨啦！叔叔！我因為生長在鄉村裏面，而且家境平常，沒有得到讀書的機會，真恨煞哩！哎喲！叔叔，我在我的鄉間有時看見一二個從城市出身的女學生，她們又活潑，又伶俐，真羨慕哩！』

『這只是環境問題；她們因為有錢而且生長在城市，風氣開通點，故此得到讀書的機會。因為得到了這種機會，便可以活潑，伶俐些起來了。可是，我所說的是聰明的問題；我覺得她們像你這樣聰明的，實在很少呢！你如果和我這樣在一塊兒學習下去，包管你不用幾個月的工夫，便自己會寫字會看書起來了！』

『真的麼？叔叔！』

『怎麼不真！我在城市間讀書，總算馬馬虎虎的認識了幾個女學生，但是她們像你這樣聰明的，實在一個都沒有呢！』

『可是叔叔不久便要到外面去了！誰又會來教我呢？』

『唔！』

『……………』

這是他倆在這功課中的對話。

這男的名叫李初燕，是這中戶人家的家主的兒子。他是C縣G中學畢業生，——這暑假前剛畢業的，——回到家裏來，日常在預備應大學考試的功課。他的家不很有錢，他讀書的用費雖然節省得很，但仍然是時常要捱他的老子的毒罵的。……

這女的名叫秦雪英，是李初燕的二嫂嫂，——是他的二哥的繼室。她是

一個農家女，她的家距離這農村不過五六里路遠。她嫁給他的哥哥不過七八個月的光景，還是一個新婦呢。

李初燕的父親年約五十餘歲，名叫李繼孔，是個前清的不第秀才；他的身體很高大，臉上的表情，像前清的武官一樣。他的思想，性格，行動，不失是個拘滯的古君子的模範人物。他的母親的年紀和他的父親一樣，是個虔誠，慈心，善於操勞的婆婆。他有兩位哥哥，大哥比他大十歲，二哥比他大六歲，他的大哥是個好心腸而放蕩不羈的人物，他的二哥的性格比較溫和勤謹得多，心腸亦是很慈善。他的姊姊比他大兩歲，已出嫁了，她是鄉村間的最美麗和最能幹的一個女人。他的小弟性格蠻野得很，年紀比他小四歲，現時在高等小學唸書。

他生長的這個農村因為離S埠和C縣城都很遠，交通又是格外不便利，

（因為牠四面都有溪山障隔着。）所以民氣閉塞得很。這兒的居民，大體上還是保留着鑿井而飲，耕田而食的上古時代的淳樸風尚，雖然實際上他們已經在帝國主義和軍閥的兩重壓逼下掙扎着，呻吟着了。

他和其他的村童一樣，在泥濘的，不潔的，幾乎凍餒的狀況下面養活起來。——他的家境現時才比較好些，兒時實在貧寒得很。——他的皮膚和筋骨都和其他的村童一樣的在風霜，雨露，烈日裏面煎熬過，炙煉過。他現在雖然是因為受過中小學的教育，態度比較斯文一點，但骨子裏總還有一點『野性』。他的質樸的，粗糙的，率真的，*Rude and Rustic Manner*，在他的整個的 *Personality* 裏面，還佔了一個重要的位置。

九歲以前，他鎮日跳着，滾着，叫喊着，鬥打着，就和一隻小猴子一樣。九歲至十三歲，他在私塾裏面唸書，成績比較還不壞。他很聰明而且很

肯用功，他的塾師們都稱讚他是個好孩子。

他是個兩重性格的人。一面他是柔和的，怯懦的，怕羞的，服從的，孝順的。另一面，他却是急躁的，勇敢的，不顧一切的，反抗的，叛逆的。這種性格在童年時已經約略可以看出，不過並不至於十分明顯罷了。

前一種的性格是他表現出來的性格；後一種的性格，却是他潛伏着的性格。他兒時爲一般人所稱許，大概也是這個原因吧。

十四歲至二十歲這個期間，（他的父親比較發達了，他在C縣城裏面開着一間小雜貨店。）他在C縣的中小學受足七年教育。他在學校中，時常是個受儕輩敬仰，受教師看重的學生。因爲他的學問很不錯，尙且性情，脾氣都好。一方面因爲他受了童年樸厚的環境所溶化，一方面因爲他的 Parental 德性的遺傳，所以他直至中學畢業這個時代，人家都稱呼他做道學家。

他是個早熟的人，他在十歲時，便以為和女人一起睡覺一定是件微妙不過的事情。但他當面看見女人時，卻很怕羞。他很少把女人正視過，因為那樣看法，時常使他的脈搏跳動得太厲害。他慘澹經營的想和某一個或某一種女人見一面的時候亦很少，因為他頗能節制。他的道學家的名稱，大部份原因也就是起於此的啊。

他是個多情得了不得的人物，但他未嘗向任何式樣的一個女人用情過，這當然是因為他的環境的關係。他的十四歲至二十歲的年華完全在一種陰暗的，嚴肅的，駭怕的，傷心的狀態裏面淹沒了。他把他的活潑，天真，稔氣，完全消磨在他的父親的監視之下。他在C縣城肄業中小學時，是個走讀生；他跟着他的父親在一間不透明的，愁慘的雜貨店裏面住足了七年。

他的父親篤信五行，八字，風水；對於新式的教育完全外行，不了解。

但他的自信力却是強得很。他認為自己的學說是對時，別方面的人便永遠沒有道理可說。他給他的兒子讀書的見解也是特別得很，他不是希望他升官發財，更不是希望他怎樣得到新教育，他只是以為他的命根太苦，要把讀書折磨他！因為他的五行和八字都壞得很，他的父親相信他一定沒有福氣，故此對待他特別不高興。

他的父親自然很看不起民國。他很有些亂邦不入，危邦不居的感慨；但因為沒有法子想，只得在這民國的旗號下住下去。他對於學校的制度完全不贊成，他始終還是不能忘情於科舉。不過，他因為住在城市久了，也懂得一點時髦，因此便給他的兒子入學校讀書去。但，他千番囑咐，萬番叮嚀，都是要他的兒子能夠遵守孔孟之道！

李初燕不知在那個時候，變成一個多感善哭的孩子。他時常給他的父親

痛罵，當前不敢則聲，背後總是偷偷地抽咽，一抽咽就是好幾個鐘頭；或者更在被窩裏灑了通宵的眼淚。因此，他在他的父親面前總是嚇得變成一個呆子，由他的父親擺佈。他的父親因此更加看不起他，有時簡直把他當成一個白痴。但，他因為孝順得很，因此，他在家中，大體上也還得到一個好兒子的名稱。

他不怕皮條，不怕擗尺，因為他的皮膚和身體都是很結實的。他最怕的是當他的父親的脚步聲一步步走近他的身邊，那些脚步聲好似一柄劍，鋒利異常地插向他的稚弱的心靈上去！他最怕的是當他的父親站在他的面前，粗而長的眉毛，有威稜的雙眼，緊咬着的嘴唇和牙齒，憤怒的神氣，像雷霆一樣的聲音；這樣罵着：『逆子！哼！氣死父的！哼！哼！』當他得到這樣責罵時，像萬箭穿心一樣，一股熱氣從他的足心，經過臟腑，一直透過他的腦

門！他的臉上變成青白色，他的眼淚濛罩着他的眼睛。在那幾個剎那間，他覺得比死或者比入地獄還要痛苦！自尊心，高傲性厲害得了不得的他，要是受到他人這樣作踐他時，他一定會即刻走上前去和他決鬥的。但，……在這樣骨肉間，他有什麼話可說呢？他待向誰人告訴他的不幸呢？……

在學校裏面，他是個高材生，是個有學問，聰明，能幹，勇敢，和善於談吐的領袖人物。他的態度是多麼和氣，但不至於失了尊嚴；他的性情是多麼溫謐，但不至於惹人輕視。教師們和校友們都說他是個多麼有希望的人材啊。

在這種矛盾和兩重人格的狀態下，李初燕度過他的二十歲了。他從未嘗和一個任何式樣的女人戀愛過，他雖然多情，可是他的情只是含蓄着，含蓄着，未嘗濫用過一次呢。但，他的父親說得不錯，他這個人真是永永沒有福

氣的啊。他在去年寒假回家時，遇見了他的嫂嫂了！他遇見他的嫂嫂秦雪英了！

他倆一見面便暗暗地相愛起來！她生得怎樣美麗啊！在李初燕的眼中，她像一朵幽花，像童話裏面的女仙一樣。她喜歡穿一套紅色的外衣，那外衣貼肉地披在她身上，不知增加了她多少婀娜的情調。她行路時的姿勢，說話時的姿勢還是稚氣的，任意的，不費力的。她雖然是人家的媳婦，但還留下些女孩兒的氣息。

他和她相見後的確相互地愛起來。但，這是一件多麼危險的事體啊！他的理智告訴他說，他不應該和她戀愛。但他的痴情的，內在的心之叫喊，却時常使他陷落下去。……

他和她相識後，簡直是天天站在斷頭臺之前了。他自然是不敢想佔據

她，不敢和她太親密；但他的耳朵裏留下來的只有她那比音樂還要諧和，還要美好的聲音。他的鼻孔裏粘着的只有她那比玉蘭還要清甜，還要銷魂的肉香。他的眼睛裏攝取着的只有她那比仙子還要佳麗，還要可愛的情影。他的夢魂裏記着的只有她那比慈母還要體貼，還要周到的慧心。他的確是醉了，但他同時仍然很清醒。他和她的關係，好像在萬仞的巉巖上在貪看着眼前迷人的風景，再進前一步便會跌入無底的深潭去一樣。

在這個暑期中，他和她相處十多天了。他住在廳上，她住在房裏，兩人相隔的只有一重牆，這一重牆又是有了橫門可以相通的。他的兩個哥哥都在城裏的店中做生意，一個月回來不過一二次，一次只是一天半天。他的母親有許多時候到鄰家去了，或者在巷上做她的日常的工作。因此他倆放膽談話的機會多得很呢。